中共新平县委党校关于2017年度预算公开的补充说明

**一、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**

 中共新平县委党校2017年度预算收入合计308.68万元。财政拨款收入308.68万元，占总收入的100%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250.53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13.58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2.07万元，项目经费安排支出2.5万元。与上年的168.97万元相比，增加了139.71万元，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：（1）调整工资标准和正常晋升工资等人员经费增加支出；（2）在职人员调整综考评奖标准增加支出；（3）离退休人员调整离退休生活补助标准增加支出；（4）人员调入增加支出。

**二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**

2017年度预算用于保障中共新平县委党校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经费13.58万元。与上年13.54万元对比增加了0.4万元（2016年含补助专项经费5万元）,预算口径与上年相同，预算增减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增加。本年预算中含：办公费、差旅费3.52万元，办公电话费0.4万元，车辆运行费2.5万元。工会费0.64万元，福利费1.12万元，公务交通补贴5.4万元。日常公用经费占总支出的4.4％。

 中共新平县委党校

 2017年10月25日